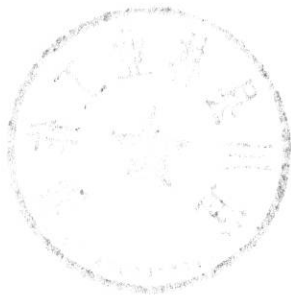


合同编号：JYZC2026-001

宜川县 2026 年古树名木抢救复壮项目
采购合同
(工程)

甲方（采购方）：宜川县林业工作站
乙方（供应商）：西安市绿渭苗木专业合作社
签订日期：2026 年 02 月 24 日





甲方（采购方）：宜川县林业工作站

乙方（供应商）：西安市绿渭苗木专业合作社

宜川县 2026 年古树名木抢救复壮项目依照《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以竞争性谈判的采购方式组织采购活动，根据采购结果，确定乙方西安市绿渭苗木专业合作社为该项目**施工标段**成交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经甲乙双方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确定双方共同恪守合同。

一、项目名称

宜川县 2026 年古树名木抢救复壮项目

二、建设内容

对郭湾村 1 株国槐、刘庄村 1 株国槐、吉元头村 1 株国槐、坪佐村 1 株国槐、李家塬村 1 株国槐、熟畔村 1 株酸枣、永宁村 1 株小叶朴、富庄村 1 株国槐、赵村 1 株国槐、郭东村 1 株国槐、太多村 1 株国槐共计 11 株古树名木开展抢救复壮工作。建设内容如下：

序号	项目	工程数量	单位	工程内容
郭湾村 1 株国槐 (61063000153)	地表竞争植物及垃圾清理	9	m ²	投影范围内地面杂灌及垃圾
	施肥复壮	1	次	液态肥灌根，树冠外缘缓释肥棒埋设
	垃圾外运	2	m ³	病枝枯枝及不可降解垃圾
	树体复壮	6	支	营养液滴注
	横卧干枯枝清腐	13	m ²	专用防腐剂人工喷涂
	横卧干枯枝防腐	13	m ²	专用防腐剂人工喷涂
	树身清腐	3	m ²	人工清理
	树身防腐	3	m ²	专用防腐剂人工涂刷
根盘清腐	2.5	m ²	人工清理	

	根盘防腐	2.5	m ²	专用防腐剂人工涂刷
	病虫害防治	1	次	树身喷防、树干注药、灌根
刘庄村 1 株国槐 (61063000021)	地表竞争植物及垃圾清理	12	m ²	投影范围内地面杂灌及垃圾
	树体复壮	6	支	营养液滴注
	施肥复壮	1	次	液态肥灌根, 树冠外缘缓释肥棒埋设
	树身清腐	3	m ²	高空作业人工清理
	树身防腐	3	m ²	高空作业专用防腐剂人工涂刷
	根盘清腐	2	m ²	人工清理
	根盘防腐	2	m ²	专用防腐剂人工涂刷
	一级分枝支撑	1	根	Φ120 镀锌钢管, 含基础
	垃圾外运	2	m ³	病枝枯枝及不可降解垃圾
	有机营养土回填	4	m ³	对裸露的树根进行营养土回填
吉元头村 1 株国槐 (61063000032)	地面松土	4	m ²	树干周围平均厚度 0.3 米
	垃圾外运	2	m ³	病枝枯枝及不可降解垃圾
	树体复壮	8	支	营养液滴注
	施肥复壮	1	次	液态肥灌根, 树冠外缘缓释肥棒埋设
	树身清腐	7.5	m ²	人工清理
	树身防腐	7.5	m ²	专用防腐剂人工涂刷
	一级分枝仿真支撑	1	根	Φ120 镀锌钢管, 仿真树皮饰面, 含基础
	宣传牌	1	个	含基础
坪佐村 1 株国槐 (61063000177)	病虫害防治	1	次	树身喷防、树干注药、灌根
	地表竞争植物及垃圾清理	12	m ²	投影范围内地面杂灌及垃圾
	树冠修枝减负	1	次	高空修剪
	垃圾外运	5	m ³	病枝枯枝及不可降解垃圾
	树体复壮	8	支	营养液滴注
	施肥复壮	1	次	液态肥灌根, 树冠外缘缓释肥棒埋设
	树身清腐	7	m ²	人工清理
	树身防腐	7	m ²	专用防腐剂人工涂刷
	一级分枝支撑	2	根	Φ120 镀锌钢管三角支撑, 含基础
	根盘营养土培土	7	m ³	无菌土、有机肥
	截流堰	12	m	30X30cm 通长混凝土
	导流管	2	个	混凝土导流口, pvc 导流管
李家堰村 1 株国槐 (61063000097)	病虫害防治	1	次	树身喷防、树干注药、灌根
	地表竞争植物及垃圾清理	9	m ²	投影范围内地面杂灌及垃圾
	施肥复壮	1	次	液态肥灌根, 树冠外缘缓释肥棒埋设
	垃圾外运	3	m ³	病枝枯枝及不可降解垃圾
	树体复壮	8	支	营养液滴注
	树身清腐	11	m ²	人工清理
	树身防腐	11	m ²	专用防腐剂人工涂刷

	宣传牌	1	个	含基础
	病虫害防治	1	次	树身喷防、树干注药、灌根
熟畔村 1 株酸枣 (61063000005)	地面松土	6	m ²	树干周围平均厚度 0.3 米
	垃圾外运	1	m ³	病枝枯枝及不可降解垃圾
	树体复壮	4	支	营养液滴注
	施肥复壮	1	次	液态肥灌根, 树冠外缘缓释肥棒埋设
	树身清腐	1	m ²	人工清理
	树身防腐	1	m ²	专用防腐剂人工涂刷
	透气孔	4	个	φ110 透气孔
	病虫害防治	1	次	树身喷防、树干注药、灌根
		地面松土	12	m ²
永宁村 1 株小叶 朴(61063000078)	施肥复壮	1	次	液态肥灌根, 树冠外缘缓释肥棒埋设
	垃圾外运	2	m ³	病枝枯枝及不可降解垃圾
	树体复壮	8	支	营养液滴注
	树体加固	2	道	镀锌扁钢环箍
	树身清腐	3	m ²	人工清理
	树身防腐	3	m ²	专用防腐剂人工涂刷
	病虫害防治	1	次	树身喷防、树干注药、灌根
		地表竞争植物及垃圾清理	8	m ²
富庄村 1 株国槐 (61063000019)	树冠修枝减负	1	次	高空修剪
	施肥复壮	1	次	液态肥灌根, 树冠外缘缓释肥棒埋设
	垃圾外运	4	m ³	病枝枯枝及不可降解垃圾
	树体复壮	6	支	营养液滴注
	树身清腐	4	m ²	人工清理
	树身防腐	4	m ²	专用防腐剂人工涂刷
	混凝土仿木围栏	16	m	成品安装, 含基础
	病虫害防治	1	次	树身喷防、树干注药、灌根
		透气孔	8	个
赵村 1 株国槐 (61063000095)	树冠修枝减负	1	次	高空修剪
	施肥复壮	1	次	液态肥灌根, 树冠外缘缓释肥棒埋设
	垃圾外运	4	m ³	病枝枯枝及不可降解垃圾
	树体复壮	6	支	营养液滴注
	树身清腐	8	m ²	人工清理
	树身防腐	8	m ²	专用防腐剂人工涂刷
	铁艺围栏修复	32	m	原有铁艺围栏加固, 打磨、喷漆
	病虫害防治	1	次	树身喷防、树干注药、灌根
		地表竞争植物及垃圾清理	2	m ²
郭东村 1 株国槐 (61063000209)	透气孔	4	个	φ110 透气孔
	树冠修枝减负	1	次	高空修剪
	施肥复壮	1	次	液态肥灌根, 树冠外缘缓释肥棒埋设

	垃圾外运	3	m ³	病枝枯枝及不可降解垃圾
	树体复壮	6	支	营养液滴注
	树身清腐	3.5	m ²	人工清理
	树身防腐	3.5	m ²	专用防腐剂人工涂刷
	病虫害防治	1	次	树身喷防、树干注药、灌根
太多村 1 株国槐	地表竞争植物及垃圾清理	30	m ²	投影范围内地面杂灌及垃圾
	树冠修枝减负	1	次	高空修剪
	施肥复壮	1	次	液态肥灌根，树冠外缘缓释肥棒埋设
	树体复壮	6	支	营养液滴注
	混凝土仿木围栏	40	m	成品安装，含基础
	病虫害防治	1	次	树身喷防、树干注药、灌根

三、建设地点

郭湾村、刘庄村、吉元头村、坪佐村、李家塬村、熟畔村、永宁村、富庄村、赵村、郭东村、太多村。

四、合同资金及付款方式

合同总金额为¥478000.00 元（大写：肆拾柒万捌仟元整），项目资金按照 3 次分期付款方式：

第 1 期：支付金额为¥143400.00 元（大写：壹拾肆万叁仟肆佰元整）、支付条件为项目合同签订后，拟支付合同总额的 30%作为预付工程款，要求施工方提交开工资料和工程付款申请单；

第 2 期：支付金额为¥191200.00 元（大写：壹拾玖万壹仟贰佰元整），支付条件为项目完工且经甲方技术人员初步验收合格。拟支付合同总额的 40%，要求施工方提交工程量清单、初步验收报告、工程付款申请单；

第 3 期：完成项目决算后，竣工验收合格，按照竣工结算结果支付剩余款项，要求提交项目决算报告和工程付款申请单、竣工验收报告。

五、建设工期

工期为 6 个月，即 2026 年 02 月 24 日至 2026 年 8 月 23 日。

六、验收及质量要求

按实施方案施工率达 100%，措施合格率达 95%以上。

七、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 派出技术人员向乙方交付施工方案、指认施工地址及范围，负责技术质量把关，对不符合技术要求的措施提出整改要求，并及时督促全面整改落实。

2. 负责组织由甲方、乙方代表组成的验收小组对项目作业质量进行验收，通过验收并向乙方出具验收结果。

3. 按照合同约定条款及时向乙方拨付相关款项。

4. 协助乙方解决与当地群众的土地权属争议等。

5. 向乙方提供并解释相关项目建设相关技术要求、标准。

（二）乙方责任

1. 服从甲方施工人员的技术指导，按时，按实施方案要求完成施工作业内容。

2. 自行组织民工进行施工作业，民工施工技术由乙方按照甲方提供的技术要求、标准进行培训。

3. 要严格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要求，对民工的操作技术、安全常识、法律知识的教育培训和安全防护设施、设备、药物的配备。

4. 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必须对民工进行施工安全和自身防护保护进行技能培训，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和安全防护措施，购买用工保险，如出现安全责任事故，由乙方负全部责任，不得与甲方纠缠或索要赔款等。

5. 乙方现场负责人必须对甲方技术人员提出的工程材料、物料、技术等方面的质量问题进行整改，并由施工人员验收；否则造成工程质量问题和经济损失，由乙方全权负责。

6. 所有施工工具和物料全部由乙方自行准备，必须使用合格产品；税费及票据等由乙方依法缴纳并根据需要向甲方提供

7. 不得向甲方施工人员、技术人员、管理人员行贿或采取其他方式变相行贿。

8. 乙方要积极参与项目验收，并通过正当渠道对验收结果进行质疑或认可。

9. 按时提供施工日志、施工进度、自查报告、验收申请、用工资料等工程建设需乙方提供的资料。

八、违约责任

1. 如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责任导致对方造成不必要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全部责任，如有异议，可通过当地司法部门或仲裁机构进行调解或者判定。

2. 由于人力不可阻挡因素造成施工延误或出现其它情形方共同协商解决或提交仲裁机构仲裁。

九、其它事项

1.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两份。

2.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竣工验收并完成付款后为止。

3. 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以下无正文）

(合同签署页)

甲方(采购方): 宜川县林业工作站

乙方(供应商): 西安市绿渭苗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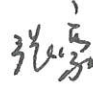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时间: 2026年 2月 24日

时间: 2026年 02月 24日

联系人: 方涛

联系人: 张豪

电话: 15991510189

电话: 13772447695

纳税人识别号: 126106304366307248

纳税人识别号: 936101243111207048

开户银行: 农行宜川县支行

开户银行: 农行周至县幸福桥分理
处

银行帐号: 26960101040009528

银行帐号: 26165101040011774

地址: 延安市宜川县南大街宜川县林
业局一楼

地址: 周至县马召镇东富饶村东三
街2号

